

证券代码：000425

证券简称：徐工机械

公告编号：2021-20

## 徐工集团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的一般风险提示暨股票复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徐工集团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通过向控股股东徐工集团工程机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徐工有限”）的全体股东以发行股份的方式实施吸收合并徐工有限（以下简称“本次交易”）。本次交易预计构成重大资产重组。因有关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为了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保证公平信息披露，避免公司股价异常波动，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证券简称：徐工机械，证券代码：000425.SZ）自2021年4月7日（星期三）开市起开始停牌，预计停牌时间不超过10个交易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1年4月7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21-13）。

2021年4月13日，公司披露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1-14），说明了本次交易的进展情况。

2021年4月19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徐工集团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吸收合并徐工集团工程机械有限公司暨关联交易预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与本次交易相关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1年4月21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将于2021年4月21日(星期三)开市起复牌。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交易涉及的徐工有限的审计、评估工作尚未完成。公司将在相关审计、评估工作完成后,再次召开董事会审议本次交易的相关事项,并由董事会召集股东大会审议与本次交易相关的议案。

本次交易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经监管机构批准后方可正式实施,能否通过审批尚存在一定不确定性,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登的公告为准。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指引第3号——重大资产重组》规定,如公司在首次披露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前股票交易存在明显异常,可能存在涉嫌内幕交易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或者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导致本次重大资产重组被暂停、

被终止的风险。

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徐工集团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21日